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5] 1872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 确定

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 A-1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 3 亿元

本期短期融资券期限: 1 年

发行目的: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方式: 到期还本付息

评级时间: 2015 年 8 月 21 日

财务数据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5 年 3 月
现金类资产(亿元)	7.79	7.68	6.52	10.27
资产总额(亿元)	109.52	146.36	193.00	210.19
所有者权益(亿元)	78.52	94.13	95.93	96.41
短期债务(亿元)	8.27	14.04	26.63	31.29
全部债务(亿元)	9.02	37.77	78.91	96.15
营业收入(亿元)	19.12	15.02	14.81	4.88
利润总额(亿元)	5.55	3.99	3.03	0.65
EBITDA(亿元)	5.96	4.36	3.38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4.92	2.96	-3.76	5.15
净资产收益率(%)	5.23	3.20	2.24	--
资产负债率(%)	28.31	35.69	50.29	54.13
速动比率(%)	87.41	116.14	116.94	126.71
EBITDA 利息倍数(倍)	8.61	3.24	0.66	--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16.96	11.04	-9.04	--
现金偿债倍数(倍)*	0.87	0.85	0.72	1.14

注: 1、2015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已将其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部分调整至短期债务、长期债务及全部债务核算;

3、带*指标为对已发行的 2015 年第一期、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和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合计保障倍数

分析师

张庆扬 张 依 刘秀秀

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100022)

Http: //www.lhratings.com

评级观点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定, 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的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为 A-1。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期短期融资券偿还能力的综合分析, 联合资信认为, 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低, 安全性高。

优势

1. 连云港市经济快速发展, 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逐年增长, 地方经济发展状况良好。公司是连云港市市级唯一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 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具有垄断地位。
2. 公司在土地出让金返还、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回购、补贴资金和货币注资等方面获得连云港市财政的持续支持。

关注

1. 公司资产中应收款项占比较高, 2014 年以来其他应收款显著增加, 对公司资金形成一定占用, 资产流动性较弱。
2. 公司债务规模上升较快, 有息债务负担显著加重, 偿债指标弱化, 公司面临较大的短期偿付压力。
3. 考虑到存续期内的“15 连城投 CP001”和“15 连城投 CP002”, 未来一年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集中兑付压力。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与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估人员与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二、联合资信与评估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四、本信用评级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五、本信用评级报告中引用的企业相关资料主要由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联合资信不保证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六、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自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之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该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一、主体概况

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7 月 23 日，系连云港市人民政府以市自来水公司、燃气公司、市政工程总公司、路灯管理处、新海污水处理厂（筹）等企事业单位经审计的国有净资产及经批准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基础，出资 25000 万元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为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12 年 7 月 3 日，连云港市政府依法将公司组建为集团公司，并于同日在工商部门变更注册登记为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2 年 8 月 8 日，根据连国资[2012]40 号文，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注册资本增加至 20 亿元。截至 2015 年 3 月底，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连云港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100% 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目前经营范围包括：连云港市政府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和城市建设投融资；土地整理；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管理和运营；实业投资。

截至 2015 年 3 月底，公司拥有 19 家子公司。公司本部设综合办公室、总工办、计划财务部、投融资部、项目运作部、工程管理部、企业管理部和审计监察部 8 个职能部门。

截至 2014 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193.00 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95.93 亿元；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81 亿元，利润总额 3.03 亿元。

截至 2015 年 3 月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210.19 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96.41 亿元；2015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8 亿元，利润总额 0.65 亿元。公司注册地址：连云港市新浦区南极北路 56 号；法定代表人：薛采高。

二、本期短期融资券概况

公司于 2015 年新注册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本期计划发行 2015 年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3 亿元¹（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期限 1 年。

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三、主体长期信用状况

公司是连云港市人民政府授权和批准的承担连云港市重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骨干企业，经营范围包括土地整理开发；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管理和运营等。公司法人治理较为完善，管理运作规范。

目前公司经营与投资的项目基本在连云港市区。连云港市南连长三角，北接渤海湾，隔海东临东北亚，通过陇海铁路西连中国中西部地区以至中亚，是新亚欧大陆桥东方桥头堡。新亚欧大陆桥把太平洋西岸和大西洋东岸连接起来，比西伯利亚大陆桥缩短运距近 5000 公里，比通过海运缩短 3000~4000 海里。连云港市是交通运输部规划的长三角地区 7 个国家级综合运输枢纽之一，近三年连云港市经济总量及增速均呈上升趋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公司是连云港市市级唯一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主要业务包括土地开发、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绿化亮化、施工图审查、酒店经营、污水处理、建材销售、苗木销售和资产租赁等板块，其在土地开发、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施工图审查等领域垄断优势明显。2012~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小幅下降，市政基础设施属于政府委托代建项目，代建项目工程款由连云港市财政局按代建

¹ 公司于 2013 年注册 10 亿元短期融资债券，已于 2015 年 4 月发行 3 亿元 2015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15 连城投 CP001”和 2015 年 8 月发行 3 亿元 2015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15 连城投 CP002”。

协议分期支付，因此该板块盈利能力较为稳定。总体看，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势头良好，资产规模稳步增长。业务板块中，土地开发、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施工图审查业务垄断优势明显，但公司土地开发板块受国家房地产宏观调控影响，收入增幅波动性大，对公司整体收入规模增长速度产生一定影响。

经联合资信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主体短期信用状况

1. 资产流动性

2012~2014年，公司资产总额快速增长，年均复合增长32.75%。截至2014年底，公司资产总额193.00亿元，同比增长31.86%。其中，流动资产占比46.69%，基本与上年持平。

2012~2014年，公司流动资产不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22.87%。截至2014年底，公司流动资产90.12亿元，同比增长38.82%，主要由于存货、其他应收款和货币资金增加所致，其中，占比较大的为存货（占比45.99%）、应收账款（占比19.87%）、其他应收款（占比19.17%）、货币资金（占比13.36%）、其他流动资产（占比0.82%）、预付账款（占比0.48%）、应收票据（占比0.20%）和应收股利（占比0.12%）。

2012~2014年，公司货币资金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24.32%。截至2014年底，公司货币资金为12.04亿元，主要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占比分别为35.69%和64.29%。2014年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增长56.82%，主要由于其他货币资金增长迅速导致。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由借款的存单质押、应付票据保证金和定期存款组成，其中限制性资金为5.70亿元。

2012~2014年，公司应收账款波动中有所增长，年均复合增长3.92%。截至2014年底，公司应

收账款17.90亿元，同比上升13.06%。其中，应收连云港市财政局的账款占94.82%（主要为应收土地整理款和代建项目款），集中度较高。从账龄来看，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52.04%，1~2年的占11.56%，2~3年的占36.40%。公司未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根据连云港市财政局2014年6月出具的《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应收账款的说明》，连云港市财政将在2014~2016年完成对公司14.66亿元应收款项的支付，并拟用连云港市未来土地的出让收益优先偿还公司的应收款项。该文件的出具一定程度上可减轻对公司的资金占用，缓解公司资金周转压力。2014年，公司收到上述应收账款回款3.71亿元。

2012~2014年，公司其他应收款快速增长，年均复合增长522.99%。截至2014年底，公司其他应收款17.28亿元，同比大幅增加10.45亿元，主要是与连云港建工建设有限公司、中景恒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城市照明管理处等公司的往来款以及江苏省铁路办公室未办理工商登记的出资款。从账龄来看，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78.32%，1~2年的占19.68%，2~3年的占0.01%，3~4年的占1.99%。公司未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2012~2014年，公司存货规模波动中有所增长，年均复合增长9.85%。截至2014年底，公司存货41.45亿元，同比增长22.53%，主要系公司开发成本增长所致。2014年底，开发成本37.94亿元，较上年增长6.29亿元，主要系公司2014年摘牌2块土地进行二级土地开发所致。

2012~2014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增长较快，年均复合增长43.70%，2014年底为102.88亿元，同比增长26.32%，主要由于在建工程和投资性房地产增加所致，其中，占比较大的为投资性房地产（占45.45%）、在建工程（占48.77%）和固定资产（占3.07%）。

2012~2014年，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小幅增长，

年均复合增长48.04%，截至2014年底，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46.76亿元，同比增长105.32%，主要由于2014年由无形资产中转入投资性房地产中土地成本22.22亿元，同时依据公司与连云港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合并出租，此部分公允价值1.50亿元合并核算。2014年公允价值变动金额经江苏天元房地产土地与资产评估造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天元（连）房评字（2014）第F02001号评估报告确定。

2012~2014年，公司在建工程快速增长，年均复合增长55.87%，截至2014年底，公司在建工程共计50.18亿元，同比增长63.85%，主要由于代建项目持续投入所致。在建工程包括道路出新照明工程、连云港公共自行车工程、学院南路绿化工程、政府代建工程、连云港市饮用水输水工程、凌州路泵站、孟兴庄苗圃基地等项目。

2012~2014年，公司无形资产波动下降。截至2014年底，公司无形资产0.36亿元，同比下降98.40%，主要系公司将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价值22.22亿元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截至2015年3月底，公司资产总额210.19亿元，较2014年底增长8.91%，其中流动资产占48.42%，非流动资产占51.58%，与2014年底相比，流动资产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由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截至2015年3月底，公司流动资产101.78亿元，其中，货币资金15.86亿元，较2014年底增加3.82亿元，主要系公司新增银行贷款和发行债券所致；其他应收款大幅增长，2015年3月底为22.12亿元，较2014年底增加4.84亿元；存货42.75亿元，较2014年底增加1.30亿元，主要系开发成本增加所致；在建工程53.24亿元，较2014年底增加3.06亿元，主要系外仓街棚户区改造项目、棚户区改造一期工程等项目未竣工决算所致。

总体看，公司资产规模持续扩张，货币资金规模扩大，但应收款项及存货占比较高，且应收

账款回收时间受市政府拨付效率影响大，其他应收款2014年以来显著增加，对公司资金形成一定占用，资产流动性较弱。

2. 现金流分析

经营活动方面，2012~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快速下降，年均复合下降24.66%。由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下降，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2012年减少11.39亿元，主要系2012年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的土地，由于规划条件变更，公司补交了约8亿元的土地出让金，计入“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而连云港市政府作为对公司的支持又将该部分资金返还至公司，计入“收到其他与经营有关的现金”，2014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量较2013年减少2.71亿元，主要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减少进而导致销售上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2012~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2亿元、2.96亿元和-3.76亿元。近三年，公司现金收入比分别为59.01%、100.72%和85.52%，主要系受云港市财政拨付委托代建项目款项效率影响，2014年公司收入实现质量一般。

投资活动方面，2012~2014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0.06亿元、0.00亿元和0.05亿元，主要是收到被投资单位年度分红款。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3.35亿元、29.83亿元和29.20亿元，波动较大。2013年投资活动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2013年摘牌土地所支付的出让金，计入“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的现金”；2014年投资活动流出金额主要系2014年土地摘牌支付的出让金和在建项目相关投入的25.34亿元计入“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的现金”和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的款项3.87亿元计入“投资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方面，从筹资活动来看，银行借款

和发行债券是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主要来源。2012~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相对较大，分别是 6.09 亿元、42.90 亿元和 70.51 亿元，2014 年，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97 亿元，同比大幅增加 44.72 亿元，其中，由于公司成功发行 2014 年 5 月发行 4 亿元“14 连城投 CP001”、2014 年 8 月发行 3 亿元“14 连城投 CP002”和公司发行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 23 亿元（14 连城投 PPN001、14 连城投 PPN002 和 14 连城投 PPN003）。2014 年公司收到其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 亿元，主要系公司发行 10 亿元“14 连城投 MNT00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61 亿元、26.83 亿元和 34.57 亿元，2014 年，公司对外筹资规模较大。

2015 年 1~3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为 13.57 亿元，其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 亿元，主要是往来款；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为 8.42 亿元，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的现金 5.11 亿元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 亿元（主要是与连云港市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往来款），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5.15 亿元；2015 年 1~3 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表现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的现金 2.51 亿元和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表现为净流出 4.19 亿元；筹资活动方面，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1.60 亿元，全部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为 5.00 亿元。

总体来看，随着公司代建基础设施项目的增多，公司现金垫付压力增加，公司对土地资产的投资支出进一步加大了对外融资需求，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规模快速增长。

3. 偿债能力

从短期偿债指标看，近三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波动上升趋势。2014 年底，公司流动

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216.52%和 116.94%，2015 年 3 月底分别为 218.46%和 126.71%。2012~2014 年，公司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分别为 16.96%、11.04%和-9.04%，由于公司流动负债增长及 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对短期债务保护程度快速下降。考虑到流动资产中存货、应收款项占比较大且回收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和公司短期债务规模较大，公司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

五、本期短期融资券偿债能力

1. 本期短期融资券对公司现有债务的影响

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拟发行额度为 3 亿元，考虑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已发行的 3 亿元 2015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15 连城投 CP001”和 2015 年 8 月已发行的 3 亿元 2015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15 连城投 CP002”，上述三期短期融资券合计占公司 2015 年 3 月底全部债务的 9.36%，对公司现有债务影响较小。

截至 2015 年 3 月底，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54.13%和 49.93%，上述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成功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将分别上升至 56.01%和 52.17%，公司债务负担有所加重。考虑到上述三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公司实际债务负担可能低于上述测算值。

2. 本期短期融资券偿还能力分析

2012~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分别为 32.62 亿元、21.24 亿元和 18.52 亿元，为公司本期拟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 10.87 倍、7.08 倍和 6.17 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为公司本期拟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公司尚在存续期内的 3 亿元“15 连城投 CP001”

和 3 亿元“15 连城投 CP002”共三期短期融资券合计本金 9 亿元的 3.62 倍、2.36 倍和 2.06 倍。

2012~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92 亿元、2.96 亿元和 -3.76 亿元，分别为公司本期拟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 1.64 倍、0.99 倍、和 -1.25 倍；为三期短期融资券合计本金的 0.55 倍、0.33 倍和 -0.42 倍。

2012~2014 年，公司现金类资产分别为 7.79 亿元、7.68 亿元和 6.52 亿元，分别为公司本期拟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 2.59 倍、2.56 倍和 2.17 倍；为三期短期融资券合计的 0.87 倍、0.85 倍和 0.72 倍。截至 2015 年 3 月底，公司现金类资产为 10.27 亿元，为公司本期拟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 3.42 倍，为三期短期融资券合计的 1.14 倍。总体来看，公司现金类资产对三期短期融资券保障程度尚可。

总体看，公司经营现金流入量和现金类资产对三期短期融资券的保障能力尚可，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对三期短期融资券的保障能力较弱，公司可能面临一定集中兑付压力。

六、结论

连云港市经济快速增长，财政一般预算收入逐年增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推进，为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作为连云港市市级唯一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具有区域垄断地位，得到政府在资产划拨、资本金注入、财政补贴、土地整理收益分成、委托代建项目回购等方面的有力支持。近年来公司资产规模扩张迅速，主营业务较为稳定，收入实现质量一般，2014 年连云港市财政局出具的应收账款回款安排文件，一定程度上可减轻对公司的资金占用，缓解公司资金周转压力。同时，公司近两年通过公开市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较大，公司债务负担持续上升，但考虑到未来公司可供出让土地规模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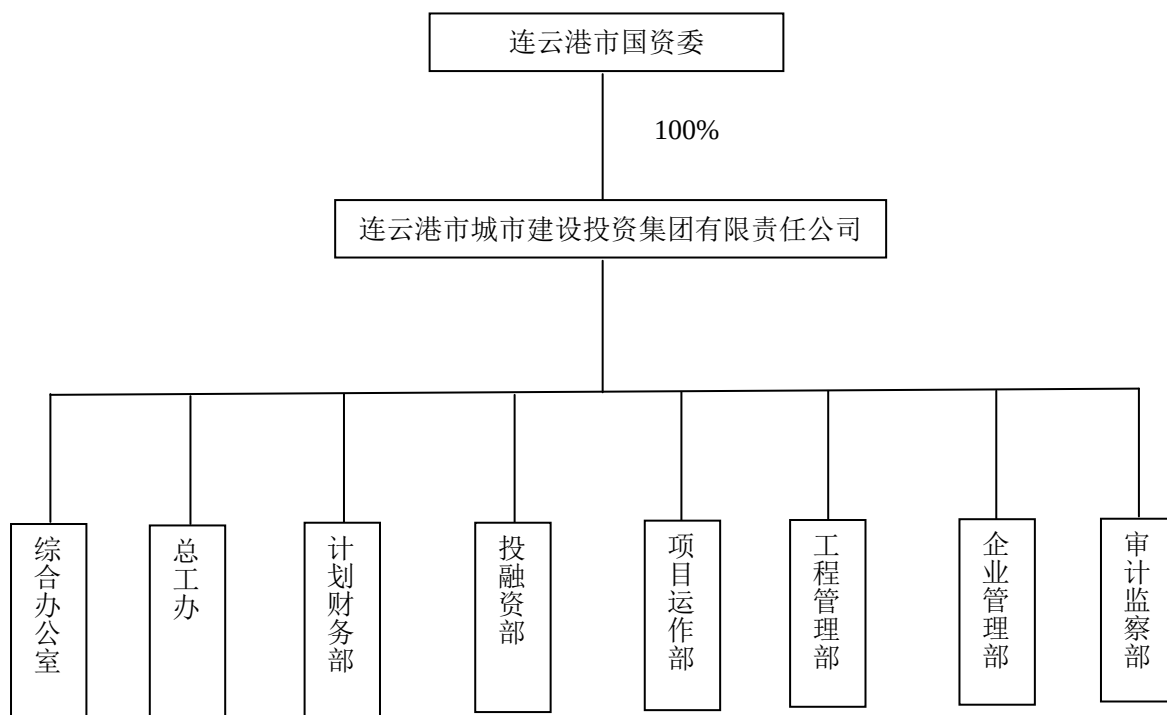
以及公司多板块经营带来的稳定的营业收入，可为公司债务的偿还提供有力保障。

受益于连云港市预算收入的稳步增长以及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投入，公司收入来源稳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风险低。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和现金类资产对本期短期融资券覆盖程度尚可。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以及本期短期融资券偿还能力的综合分析，联合资信认为，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低。

附件 1 公司股权结构图及组织架构图



附件 2 主要计算指标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5 年 3 月
财务数据				
现金类资产(亿元)	7.79	7.68	6.52	10.27
资产总额(亿元)	109.52	146.36	193.00	210.19
所有者权益(亿元)	78.52	94.13	95.93	96.41
短期债务(亿元)	8.27	14.04	26.63	31.29
长期债务	0.75	2.37	5.23	6.49
全部债务(亿元)	9.02	37.77	78.91	96.15
营业收入(亿元)	19.12	15.02	14.81	4.88
利润总额(亿元)	5.55	3.99	3.03	0.65
EBITDA(亿元)	5.96	4.36	3.38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4.92	2.96	-3.76	5.15
财务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次)	1.37	0.93	0.87	--
存货周转次数(次)	0.43	0.34	0.32	--
总资产周转次数(次)	0.19	0.12	0.09	--
现金收入比(%)	59.01	100.72	85.52	115.67
营业利润率(%)	19.51	19.24	17.76	19.98
总资本收益率(%)	4.74	2.29	1.26	--
净资产收益率(%)	5.23	3.20	2.24	--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0.94	20.13	35.28	40.22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10.31	28.63	45.13	49.93
资产负债率(%)	28.31	35.69	50.29	54.13
流动比率(%)	205.85	242.49	216.52	218.46
速动比率(%)	87.41	116.14	116.94	126.71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16.96	11.04	-9.04	44.19
EBITDA 利息倍数(倍)	8.61	3.24	0.66	--
全部债务/EBITDA(倍)	1.51	8.67	23.38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偿债倍数(倍)*	3.62	2.36	2.06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偿债倍数(倍)*	0.55	0.33	-0.42	--
现金偿债倍数(倍)*	0.87	0.85	0.72	1.14

注：1、2015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已将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中的有息部分调整至短期债务、长期债务及全部债务核算；

3、带*指标为对已发行的 2015 年第一期、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和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合计保障倍数。

附件 3 有关计算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 标 名 称	计 算 公 式
增长指标	
资产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	(1) 2 年数据: 增长率= (本期-上期) / 上期×100% (2) n 年数据: 增长率= 【(本期/前 n 年) ^{1/(n-1)} -1】×100%
净资产年均复合增长率	
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	
利润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	
经营效率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 (平均应收账款净额+平均应收票据)
存货周转次数	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净额
总资产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现金收入比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100%
盈利指标	
总资本收益率	(净利润+费用化利息支出) / (所有者权益+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10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100%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 / 营业收入×100%
债务结构指标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计×1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全部债务/ (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所有者权益) ×100%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长期债务/ (长期债务+所有者权益) ×100%
担保比率	担保余额/所有者权益×100%
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EBITDA 利息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
全部债务/EBITDA	全部债务/ EBITDA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存货) / 流动负债合计×100%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合计×100%
本期短期融资券偿债能力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偿债倍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偿债倍数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额
现金偿债倍数	现金类资产/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额

注: 现金类资产=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投资+应收票据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非流动) 负债+应付票据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全部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EBITDA=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后, 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少数股东权益

附件 4 短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6 年 3 月 29 日发布的“银发〔2006〕95 号”文《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以及 2006 年 11 月 21 日发布的《信贷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规范》等文件的有关规定，银行间债券市场短期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四等六级，符号表示分别为：A-1、A-2、A-3、B、C、D，每一个信用等级均不进行微调。

级别设置	含 义
A-1	为最高级短期债券，其还本付息能力最强，安全性最高
A-2	还本付息能力较强，安全性较高
A-3	还本付息能力一般，安全性易受不良环境变化的影响
B	还本付息能力较低，有一定的违约风险
C	还本付息能力很低，违约风险较高
D	不能按期还本付息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有关要求，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将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每半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情况开展不定期跟踪评级。

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资信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

如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有权终止信用等级。

在跟踪评级过程中，如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发生变化调整时，联合资信将在本公司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